

证券代码：430540 证券简称：五龙制动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石家庄五龙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伍林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335,44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17%。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4. 公司财务负责人程海霞出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二）审议通过《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三）审议通过《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四）审议通过《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

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五）审议通过《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六）审议通过《2020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

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八)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1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公司已于 2021 年 4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2021-033），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2,335,44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文德（石家庄）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刘东 胡亮杰

(三) 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会议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公司《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 法律意见书

石家庄五龙制动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